**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硕士☑、博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

**考试大纲**

科目代码：F42

科目名称：法学综合

1. **目标与基本要求**

要求考生掌握并理解法学基本理论，熟悉宪法及基本法律的基本概念、原理、原则及制度，准确运用法律规范解决实际法律问题，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思维习惯、法律方法和职业道德。

1. **具体内容**

一、法学理论

1.法的本体

2.法的价值

3.法律关系

4.法的运行

5.法与社会

二、宪法

1.宪法基本理论

2.国家基本制度

3.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4.国家机构

5.宪法的实施与保障

三、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1.行政法的基本概念与原则

2.行政主体

3.行政行为

4.行政程序

5.行政复议

6.行政诉讼的范围、管辖与程序

7.国家赔偿

四、刑法与刑事诉讼法

1.刑法基本概念与原则

2.犯罪构成与形态

3.刑罚裁量与执行

4.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5.刑事诉讼的专门机关与诉讼参与人

6.刑事诉讼的管辖、回避与程序

7.执行

五、民法与民事诉讼法

1.民法的基本概念与基本原则

2.民事主体、民事法律行为、民事法律关系

3.物权、债权、侵权

4.婚姻与继承

5.民事诉讼的基本概念与基本原则

6.民事诉讼的管辖与程序

7.执行

六、商法

1.公司法

2.合伙企业法

3.票据法

4.证券法

5.保险法

6.海商法

七、经济法

1.竞争法

2.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3.财税法

4.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5.房地产法

6.环境保护法

八、国际法

1.国际法的主体与国际法律责任

2.国际法上的空间划分

3.外交关系法与领事关系法

4.条约法

5.国际争端解决

6.战争与武装冲突法

九、国际私法

1.国际私法的主体

2.法律冲突、冲突规范和准据法

3.适用冲突规范的制度

4.国际民事关系的法律适用

5.国际民商事争议的解决

6.区际法律问题

十、国际经济法

1.国际货物买卖

2.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

3.国际贸易支付

4.对外贸易管理制度

5.世界贸易组织与规则

**第三部分 有关说明**

一、命题说明：题型包括选择题（40分），论述题（50分），案例分析题（60分）。分值比例为法学理论（15分），宪法（10分），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20分），刑法与刑事诉讼法（20分），民法与民事诉讼法（20分），商法（15分），经济法（15分），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贸易法（35分）。

二、其他规定：本考试为闭卷笔试，总分15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本科目考试不得使用计算器。